**评分细则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项** | **权重** | **评分** |
| **1** | 价格 | **30** | 1号 | 2号 | 3号 | … | N号 |
| 取有效投标报价算术平均值作为基准价（得满分）。得分按下列公式计算：价格得分=（1-A×｜1-投标报价/Z｜）×M1.M=30（价格评价分项满分值），Z为本次招标最佳报价（即基准价）；2.A为价格调整系数，当投标报价低于本次招标最佳报价（即基准价）时，A=0.5；当投标报价高于次招标最佳报价时，取A=1；3.计算分数时四舍五入取小数点后两位，当价格分＜0时，取0。备注：投标报价=（1-下浮率）\*100% | 　 | 　 | 　 | 　 | 　 |
| **2** | **养护实施方案** | **30** | 　 | 　 | 　 | 　 | 　 |
| 序号 | 评分因素 | 权重 | 评分准则 |
| 1 | 主要施工方案 | 10 | 施工方案主要包括编制时应采用文字并结合图表形式说明施工方法；拟投入本标段的主要施工设备情况；结合工程特点，特别是关键工序、复杂环节重点提出切实可行的工程技术组织、质量管理、进度控制和补救措施等。优得100%，良得80%，合格得60%，差得30%。 | 　 | 　 | 　 | 　 | 　 |
| 2 | 项目实施的重点、难点分析和解决方案 | 10 | 对重点、难点有先进、合理的建议，解决方案完整、经济、安全、切实可行，措施得当。优得100%，良得80%，合格得60%，差得30%。 | 　 | 　 | 　 | 　 | 　 |
| 3 | 质量保证体系和质量违约承诺 | 5 | 针对项目实际提出先进、可行、具体、完整的质量保证体系；质量违约经济赔偿事项具体承诺。优得100%，良得80%，合格得60%，差得30%。 | 　 | 　 | 　 | 　 | 　 |
| 4 | 安全文明施工和违约承诺 | 5 | 针对项目实际情况，提出先进、具体、完整、可行的安全文明施工实施措施；安全文明施工违约经济赔偿事项具体承诺。优得100%，良得80%，中得60%，差得30%。 | 　 | 　 | 　 | 　 | 　 |
| **序号** | **评分项** | **权重** | **评分** |
| 1号 | 2号 | 3号 | … | N号 |
| **3** | **综合实力部分** | **40** | 　 | 　 | 　 | 　 | 　 |
| 序号 | 评分因素 | 权重 | 评分准则 |
| 1 | 投标人同类项目业绩情况 | 15 | 1.具有近三年在深圳市从事深圳市交通运输局道路设施日常养护的隧道机电维修业绩：（1）300万元≤累计业绩，得60%分数；200万元≤累计业绩，得30%分数；100万元≤累计业绩，得10%分数；其它不得分；（2）龙岗区业绩的，得40%分数；（3）没有以上业绩的，不得分。2.该项提供以下证明材料以供评审：（1）以合同约定的期限为准；（2）有多个合同的，其合同金额可累加；如合同期限跨2019和2020两个年度，则按2020实际养护时间进行折算合同金额（如某合同期限为2019年6月1日至2020年5月31日，合同总价为1000万元，则仅计2020年4月1日开始实际养护天数乘以（1000万元/365天））；（3）要求提供合同关键信息作为依据；属分包业绩的，必须同时提供合同建设方出具的中标通知书，否则视为无效业绩；（4）通过合同关键信息无法判断是否有效业绩的，还须同时提供能证明有效的其它证明资料，如项目报告或合同甲方或合同建设方出具的证明文件等。 | 　 | 　 | 　 | 　 | 　 |
| 2 | 履约评价 | 5 | 投标人在本项目“同类项目业绩”中提供的业绩，经服务单位考核评价为优或满意的，每提供一项得50%。该项提供以下证明材料以供评审：须提供考核评价相关证明文件扫描件。 |  |  |  |  |  |
| **序号** | **评分项** | **权重** | **评分** |
| 1号 | 2号 | 3号 | … | N号 |
|  | 3 | 拟投入的机械设备情况 | 10 | 投标人承诺至少投入以上的机械设备和车辆，且投入的数量满足养护项目需要和甲方要求： 1.起重吊车，投入1台自有的得30%分数，投入1台租赁的得15%分数，全部自有的最多得30%分数，否则最多得15%分数；2.作业高度不低于9米的高空作业车，投入1台自有的得30%分数，投入1台租赁的得15%分数，全部自有的最多得30%分数，否则最多得15%分数； 3.移动标志车，投入1台自有的得10%分数，投入1台租赁的得5%分数，全部自有的最多得20%分数，否则最多得10%分数；4.电焊机，投入1台自有的得5%分数，投入1台租赁的得2.5%分数，全部自有的最多得10%分数，否则最多得5%分数； 5.发电机，投入1台自有的得5%分数，投入1台租赁的得2.5%分数，全部自有的最多得10%分数，否则最多得5%分数。该项提供以下证明材料以供评审：（1）投标人同时提供机械设备配置表（格式自定），且承诺投入的种类和数量满足养护项目和甲方需要，承诺投入的机械设备可以是自有或租赁（格式自定）；（2）自有机械设备是指投标人（或其全资子公司）自行购买：自有车辆提供与投标人（或其全资子公司）名称一致的在有效期内的车辆行驶证及车辆照片；自有机械设备的提供与投标人（或其全资子公司）名称一致的购置发票及设备照片；（3）租赁机械设备是指投标人自行租赁：租赁车辆提供与出租人名称一致的在有效期内的车辆行驶证及车辆照片；租赁机械设备的提供与出租人名称一致的购置发票及设备照片；同时提供有效租赁合同；（4）相关车辆（机械设备）名称与标书要求不必完全一致，用途一致或相近即可；一致或相近"由评标专家进行判断。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项** | **权重** | **评分** |
| 1号 | 2号 | 3号 | … | N号 |
|  | 4 | 拟安排的项目负责人（仅限1人）情况 | 4 | 一、评审标准：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经理具备二级注册建造师及以上资格（机电专业），得100%，否则不得分；二、证明文件：投标人需提供项目经理的注册证书扫描件及近6个月不间断购买社保缴纳证明扫描件，未提供或提供的资料无法判断是否有效的均不得分。 | 　 | 　 | 　 | 　 | 　 |
|  | 5 | 拟安排的项目团队成员（项目负责人除外）情况 | 6 | 一、评审标准：投标人拟投入项目管理人员，满足以下条件的：1、技术负责人（1名）具备机电专业中级工程师及以上资格证书，得50%，否则不得分；2、安全负责人（1名）具备安全员或安全工程师证书得50%，否则不得分； 二、证明文件：以上管理人员须提供以上人员相关资格证书扫描件及近6个月不间断购买社保缴纳证明扫描件，未提供或提供的资料无法判断是否有效的均不得分。 |  |  |  |  |  |
| 合计 | 100 | 　 | 　 | 　 | 　 | 　 | 　 |